关于公布《济源示范区惠企政策清单》的通知

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提高惠企政策知晓度和兑现率，帮助市场主体及时获取和享受各项惠企政策，真正把惠企政策红利送到企业手中，区直有关部门认真梳理汇总，编制了《济源示范区惠企政策清单》，含产业发展、科技创新、税费优惠、市场要素、人才赋能、融资服务、创业支持、跨境贸易等8个大类155项，现将清单予以公布。请各单位认真贯彻落实，结合工作实际做好清单内容的宣传、兑现，让企业及时享受应有的政策优惠，切实打造高效、便民、利企的营商环境。

附件：济源示范区惠企政策清单

2022年6月10日

附 件

济源示范区惠企政策清单

| 序号 | 政策名称 | 政策类别 | 享受主体 | 政策部门 |
| --- | --- | --- | --- | --- |
| 1 | 招商引资引荐奖 | 资金奖励 | 自然人或社会团体 | 发展改革和统计局 |
| 2 | 重点工业企业延链补链新建项目奖励 | 资金奖励 | 我市重点工业企业 | 发展改革和统计局 |
| 3 | 重大招商引资奖励资金 | 资金奖励 | 重大招商引资项目 | 发展改革和统计局 |
| 4 | 社会资本投资社会公益类项目奖励 | 资金奖励 | 投资重点公益类项目的社会资本 | 发展改革和统计局 |
| 5 | 招商引资中介奖励 | 资金奖励 | 中介机构或企业 | 发展改革和统计局 |
| 6 | 外商增资奖励 | 资金奖励 | 外商企业 | 发展改革和统计局 |
| 7 | 出口信用保险项目资金（每年申报） | 资金奖励 | 外贸进出口企业 | 发展改革和统计局 |
| 8 | 国家进口贴息（每年申报） | 资金奖励 | 外贸进出口企业 | 发展改革和统计局 |
| 9 | 支持外贸中小企业开拓市场和企业维护国际市场公平竞争环境项目资金（每半年申报） | 资金奖励 | 外贸进出口企业 | 发展改革和统计局 |
| 10 | 外来投资重点企业高管人员、三类高层次人才子女义务教育学校随迁子女入学 | 子女入学 | 1、外来投资人员子女；2、外来投资重点企业高管人员子女；3、三类高层次人才子女 | 教育体育局 |
| 11 | 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资金 | 资金扶持 | 在河南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法人治理 结构完善,且正常经营2年以上 | 工业和科技创新委员会 |
| 12 | 市级固定资产投资和技改项目奖励 | 资金扶持 | 在河南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法人治理 结构完善,且正常经营2年以上 | 工业和科技创新委员会 |
| 13 | 国家级/省级国际联合实验室 | 资金扶持 | 在济源境内登记注册及纳税，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 工业和科技创新委员会 |
| 14 | 企业规模化发展 | 资金扶持 | 工业企业 | 工业和科技创新委员会 |
| 15 | 小升规 | 资金扶持 | 工业企业 | 工业和科技创新委员会 |
| 16 | 入选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奖励 | 资金扶持 | 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 工业和科技创新委员会 |
| 17 | 入选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补助 | 资金扶持 |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 工业和科技创新委员会 |
| 18 | 国家小微企业融资担保业务降费奖补资金 | 资金扶持 | 融资担保机构 | 工业和科技创新委员会 |
| 19 | 被评为国家级绿色工厂、绿色设计产品、绿色园区等补助 | 资金扶持 | 在济源境内登记注册及纳税，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 工业和科技创新委员会 |
| 20 | 支持开展能效、水效“领跑者”活动 | 资金扶持 | 在济源境内登记注册及纳税，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 工业和科技创新委员会 |
| 21 | 支持再生铅资源综合利用 | 资金扶持 | 在济源境内登记注册及纳税，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 工业和科技创新委员会 |
| 22 | 省级国家级、省级质量标杆奖补 | 资金扶持 | 企业 | 工业和科技创新委员会 |
| 23 | 示范区国家级、省级质量标杆奖补 | 资金扶持 | 企业 | 工业和科技创新委员会 |
| 24 | 省级国家级、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奖补 | 资金扶持 | 创新中心 | 工业和科技创新委员会 |
| 25 | 示范区国家级、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奖补 | 资金扶持 | 创新中心 | 工业和科技创新委员会 |
| 26 | 国家级、省级、市级孵化载体 | 资金扶持 | 企业 | 工业和科技创新委员会 |
| 27 | 国家级、省级创新性企业奖补 | 资金扶持 | 企业 | 工业和科技创新委员会 |
| 28 | 省级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奖补 | 资金扶持 | 企业 | 工业和科技创新委员会 |
| 29 | 示范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奖补 | 资金扶持 | 企业 | 工业和科技创新委员会 |
| 30 | 产业技术创新联盟 | 资金扶持 | 企业 | 工业和科技创新委员会 |
| 31 | 新型研发机构 | 资金扶持 | 企业 | 工业和科技创新委员会 |
| 32 | 重大新型研发机构 | 资金扶持 | 企业 | 工业和科技创新委员会 |
| 33 | 星创天地 | 资金扶持 | 企事业单位 | 工业和科技创新委员会 |
| 34 | 产学研合作 | 资金扶持 | 企业 | 工业和科技创新委员会 |
| 35 | 技术合同登记 | 资金扶持 | 企事业单位 | 工业和科技创新委员会 |
| 36 | 科学技术奖 | 资金扶持 | 企事业单位 | 工业和科技创新委员会 |
| 37 | 创新性企业 | 资金扶持 | 企业 | 工业和科技创新委员会 |
| 38 | 院士工作站建设奖补 | 资金扶持 | 企业单位 | 工业和科技创新委员会 |
| 39 | 中原学者工作站建设奖补 | 资金扶持 | 企业 | 工业和科技创新委员会 |
| 40 | “中原英才”系列领军人才项目支持 | 资金扶持 | 人才研发、建设等项目所在单位 | 工业和科技创新委员会 |
| 41 | 河大纳米材料产业中在济攻读纳米材料系列专业的人才生活补贴 | 资金扶持 | 符合条件的人才 | 工业和科技创新委员会 |
| 42 | 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及团队资金扶持 | 资金扶持 | 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及团队 | 工业和科技创新委员会 |
| 43 | 河南省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报废补贴和奖励资金 | 资金扶持 | 在河南省行政区域内依法设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生产经营状况良好，依法纳税，近三年未发生重大安全、环保、质量事故。产品市场前景良好，且能够实现批量生产和销售，满足售后服务需要。截至申报日，申报单位未被 “信用中国”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国家企业信息公示 系统”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工业和科技创新委员会 |
| 44 | 河南省“机器换人”示范项目补助 | 资金扶持 | 在河南省行政区域内依法设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生产经营状况良好，依法纳税，近三年未发生重大安全、环保、质量事故。产品市场前景良好，且能够实现批量生产和销售，满足售后服务需要。截至申报日，申报单位未被 “信用中国”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国家企业信息公示 系统”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工业和科技创新委员会 |
| 45 | 购买使用经省认定的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和关键部件的单位奖励 | 资金扶持 | 在济源行政区域内依法设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生产经营状况良好，依法纳税，近三年未发生重大安全、环保、质量事故。产品市场前景良好，且能够实现批量生产和销售，满足售后服务需要。截至申报日，申报单位未被 “信用中国”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国家企业信息公示 系统”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工业和科技创新委员会 |
| 46 | 研发机构奖补（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重点实验室） | 资金扶持 | 平台建设/依托单位（企、事业单位） | 工业和科技创新委员会 |
| 47 | 市级科技计划项目资助 | 资金扶持 | 目实施单位（企、事业单位） | 工业和科技创新委员会 |
| 48 | 河南省企业研发财政补贴市级配套补助 | 资金扶持 | 企业 | 工业和科技创新委员会 |
| 49 | 科研设施、仪器开放共享补助 | 资金扶持 | 企、事业单位 | 工业和科技创新委员会 |
| 50 | 国家工业互联网、大数据产业发展、服务型制造、新型信息消费示范项目、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发展等领域试点示范或称号 | 资金扶持 | 企业 | 工业和科技创新委员会 |
| 51 | 省级产业集群工业互联网平台、特定领域工业互联网平台、细分行业工业互联网平台 | 资金扶持 | 企业 | 工业和科技创新委员会 |
| 52 | 省级新一代信息技术融合应用新模式项目 | 资金扶持 | 企业 | 工业和科技创新委员会 |
| 53 | 河南省级版次软件产品 | 资金扶持 | 企业 | 工业和科技创新委员会 |
| 54 | 国家级、省级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领域“双创”基地 | 资金扶持 | 企业 | 工业和科技创新委员会 |
| 55 | 国家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管理体系评定奖励 | 资金扶持 | 企业 | 工业和科技创新委员会 |
| 56 | 获得省级优秀或特色电子上午平台认定的工业电子商务平台 | 资金扶持 | 企业 | 工业和科技创新委员会 |
| 57 | 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领域（基于互联网的制造业“双创”、智能制造、服务型制造、工业云、工业大数据、工业电子商务、工业互联网、工业控制系统信息安全、信息物理系统、行业信息系统解决方案等）国家级、省级试点示范奖补 | 资金扶持 | 企业 | 工业和科技创新委员会 |
| 58 | 济源市进一步支持中原白银城发展的若干政策 | 资金扶持 | 入驻中原国际白银城的白银等饰品加工企业 | 工业和科技创新委员会 |
| 59 | 取消刻制公章数量限制 | 企业开办 | 公章刻制业单位 | 公安局 |
| 60 | 新开办企业免费刻制印章 | 企业开办 | 济源示范区行政区域内新开办企业 | 公安局 |
| 61 | 放宽人才落户 | 户籍 | 来我市就业居住的各类人才 | 公安局 |
| 62 | 金融机构在我市新设分支机构和地区性总部奖补 | 金融业发展 | 金融机构 | 财政金融局 |
| 63 | 市域内企业利用资本市场融资奖补 | 融资 | 域内企业 | 财政金融局 |
| 64 | 金融创新拓宽企业融资渠道奖补 | 拓宽融资渠道 | 银行业金融机构、域内企业 | 财政金融局 |
| 65 |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 | 支持创业就业 | 小微企业 | 财政金融局 |
| 66 | 着力减轻企业负担 | 承租国有资产经营用房减免房租 | 国有企业 | 财政金融局 |
| 67 | 免收小微企业不动产登记费 | 税费减免 | 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 |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 68 | 交地即发证 | 程序减化 | 用地单位 |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 69 | 验收即发证 | 程序减化 | 工业企业 |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 70 | 交房即发证 | 程序减化 | 购房人 |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 71 | 免征不动产变更、更正登记费 | 税费减免 | 企业和个人 |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 72 | 免征森林、林木所有权，林地承包经营权，林地使用权及相关抵押权、地役权登记费 | 税费减免 | 企业和个人 |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 73 | 免征耕地、草地、水域、滩涂等土地承包经营权或国有农用地使用权，及相关抵押权、地役权登记费 | 税费减免 | 企业和个人 |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 74 | 免征车库、车位、储藏室不动产登记费 | 税费减免 | 企业和个人 |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 75 | 优化实施房屋建筑工程办理施工许可 | 程序简化 | 项目建设单位 |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 76 | 建设单位可选择施工许可与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含工程消防设计审查）并联办理 | 服务优化 | 项目建设单位 |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 77 | 简化工商业、居民用户供水报装环节 | 程序简化 | 工商业用户、居民用户 |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 78 | 简化供气报装环节 | 程序简化 | 工商业用户、居民用户 |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 79 | 对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许可事项实行告知承诺制 | 程序简化 | 在示范区境内登记注册及纳税，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个体户 | 交通运输局 |
| 80 | 道路旅客运输站（场）经营许可事项实行告知承诺制 | 程序简化 | 在济源境内登记注册及纳税，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 交通运输局 |
| 81 | 道路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证高频事项实行“跨省通办” | 跨省通办 | 道路旅客运输、普通货物运输以及危险货物道路运输驾驶员 | 交通运输局 |
| 82 | 城市公交车成品油价格补助和节能与新能源公交车运营补助专项资金 | 资金扶持 | 城市公交企业 | 交通运输局 |
| 83 | 国家实行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简易注销登记 | 程序简化 | 企业、个体户 | 市场监管局 |
| 84 | 河南省试行企业名称自主申报制度 | 程序简化 | 企业、个体户、农民专业合作社 | 市场监管局 |
| 85 | 注销便利化改革 | 程序简化 | 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 | 市场监管局 |
| 86 | 外商企业设立商务备案与工商登记“一口办理” | 程序简化 | 外商投资企业 | 市场监管局 |
| 87 |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信用修复 | 服务优化 | 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被标记为经营异常状态的当事人 | 市场监管局 |
| 88 | 个人创业申请担保贷款 | 创业政策 | 在法定劳动年龄内，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信用状况良好，有合法经营创业项目，创业时不在机关、事业单位或其他非其创业项目以外单位就业的城镇登记失业人员、就业困难人员（含残疾人）、复员转业退役军人、刑满释放人员、高校毕业生、化解过剩产能企业职工和失业人员、返乡创业农民工、网络商户、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农村自主创业农民等自主创业人员。 |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 89 | 合伙创业申请创业担保 | 创业政策 | 符合个人创业申请担保贷款条件的人员合伙创办企业，持有《合伙企业营业执照》或合伙协议。 |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 90 | 组织起来共同创业申请创业担保 | 创业政策 | 符合个人创业申请担保贷款条件的人员组织起来共同创业，并与其签订1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且组织创业人数不低于职工总人数50%的经济实体。组织创业人员均须在该经济实体办理就业登记。 |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 91 | 小微企业创业担保贷款 | 创业政策 | 1.属于《统计上大中小微企业划分办法（2017）》（国统字〔2017〕213号）规定的小型、微型企业；  2.申请贷款前12个月内新招用符合创业担保贷款申请条件的人员数量达到企业现有在职职工人数15%(超过100人的企业达到8%)、并与其签订1年以上劳动合同；  3.无拖欠职工工资、欠缴社会保险费等严重违法违规信用记录。 |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 92 | 河南省创业（开业补贴） | 创业政策 | 首次创办企业或从事个体经营、自工商登记注册之日起正常经营1年以上的大中专学生、就业困难人员、贫困家庭劳动力、返乡农民工。 |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 93 | 河南省大众创业资金扶持 | 创业政策 | 依法取得营业执照，注册成立并正常运营一年以上、五年以内的首次创办的小型和微型企业。 |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 94 | 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 | 资金奖励 | 当年新招用登记失业半年以上人员、毕业年度或离校1年内未就业高校毕业生且签订1年以上劳动合同并为其缴纳社会保险费的中小微企业。 |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 95 | 就业见习单位认定 | 人才政策 | 法人企业 |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 96 | 就业见习人员补贴 | 人才政策 | 法人企业 |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 97 | 降低养老保险单位缴费比例 | 保险助企 | 所有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企业（单位） |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 98 | 阶段性降低失业保险费 | 保险助企 | 所有参保单位 |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 99 | 职业技能提升行动 | 资金补贴 | 企业职工（含在企业工作的劳务派遣工、不含专营劳务派遣企业代理的未就业人员）、就业重点群体（贫困家庭子女、贫困劳动力、城乡未继续升学的初高中毕业生、农村转移就业劳动者、下岗失业人员和转岗职工、退役军人、残疾人）、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平台经济从业人员以及其他确有就业能力和培训需要、不具有按月领取城镇职工养老金资格的人员（年龄不设上限）。 |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 100 | 新型学徒制 | 资金补贴 | 学徒培养对象为与企业签订一年以上劳动合同的技能岗位新招用和转岗人员，以及应用新技术、新设备、新工艺的从业人员。 |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 101 | 高层次人才认定 | 人才政策 | 高层次人才 |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 102 | 青年人才生活补贴 | 人才政策 | 青年人才 |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 103 | 柔性引进人才申报 | 人才政策 | 柔性引进人才 |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 104 | 工程系列高级资格考核认定 | 人才政策 | 全省企业、事业单位工程技术人员中拥有一级注册建筑师、注册城市规划师、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注册土木工程师、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注册化工工程师、注册电气工程师、注册环保工程师、注册环评工程师、注册安全工程师、注册测绘工程师、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造价工程师和一级建造师等执业资格证书和注册执业证书，并从事相关业务工作的从业人员。 |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 105 | 借款合同免征印花税 | 税收优惠 |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税务局 |
| 106 | 账簿印花税减免 | 税收优惠 | 所有企业 | 税务局 |
| 107 | 凭证副本、抄本免征印花税 | 税收优惠 | 所有企业 | 税务局 |
| 108 | 产权交换免征契税 | 税收优惠 | 所有企业 | 税务局 |
| 109 | 合伙企业产权转移免征契税 | 税收优惠 | 合伙企业 | 税务局 |
| 110 | 公司合并免征契税 | 税收优惠 | 所有企业 | 税务局 |
| 111 | 小规模纳税人“六税”减半优惠 | 税收优惠 | 非一般纳税人 | 税务局 |
| 112 | 减征环境保护税 | 税收优惠 | 所有企业 | 税务局 |
| 113 | 物流企业大宗商品仓储设施用地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 | 税收优惠 | 物流企业 | 税务局 |
| 114 | 安置残疾人就业的单位减免城镇土地使用税 | 税收优惠 | 安置残疾人就业单位 | 税务局 |
| 115 | 大修停用的房产免征房产税 | 税收优惠 | 所有企业 | 税务局 |
| 116 | 学校、托儿所、幼儿园自用的房产免征房产税 | 税收优惠 | 国家拨付事业经费和企业办的各类学校、托儿所、幼儿园 | 税务局 |
| 117 | 国债利息收入免征企业所得税 | 税收优惠 | 所有纳税人 | 税务局 |
| 118 | 综合利用资源生产生品取得的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计收入 | 税收优惠 | 所有纳税人 | 税务局 |
| 119 | 开发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发生的研究开发费用加计扣除 | 税收优惠 | 所有纳税人 | 税务局 |
| 120 | 制造业企业开发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发生的研究开发费用加计扣除 | 税收优惠 | 制造业企业 | 税务局 |
| 121 | 安置残疾人员所支付的工资加计扣除 | 税收优惠 | 所有纳税人 | 税务局 |
| 122 | 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的所得减免征收企业所得税 | 税收优惠 | 所有纳税人 | 税务局 |
| 123 | 符合条件的小型微利企业减免企业所得税 | 税收优惠 | 符合条件的小型微利企业 | 税务局 |
| 124 | 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 税收优惠 | 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 | 税务局 |
| 125 | 扶持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创业就业企业限额减征企业所得税 | 税收优惠 | 所有纳税人 | 税务局 |
| 126 | 固定资产或购入软件等可以加速折旧或摊销 | 税收优惠 | 所有纳税人 | 税务局 |
| 127 | 扩大有关政府性基金免征范围 | 税收优惠 | 按月纳税的月销售额或营业额不超过10万元（按季度纳税的季度销售额或营业额不超过30万元）的缴纳义务人 | 税务局 |
| 128 | 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 | 税费优惠 | 小规模纳税人 | 税务局 |
| 129 | 残保金优惠 | 税费优惠 | 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和民办非企业单位（不包含个体工商户） | 税务局 |
| 130 | 免征文化事业建设费 | 税费优惠 | 缴纳文化事业建设费的广告业和娱乐业的缴费人 | 税务局 |
| 131 | 文化事业建设费优惠 | 税费优惠 | 归属省级及省级以下收入的文化事业建设费的缴费人 | 税务局 |
| 132 | 小微普惠性政策 | 税费优惠 | 小微企业 | 税务局 |
| 133 | 招录自主就业退役士兵扣减增值税优惠 | 税费优惠 | 增值税纳税人 | 税务局 |
| 134 | 重点群体从事个体经营扣减增值税优惠 | 税费优惠 | 增值税纳税人 | 税务局 |
| 135 | 以“企业集团”为单元，对企业集团实施整体监管的加工贸易监管模式 | 加工贸易 | 企业集团 | 海关总署 |
| 136 | 企业在中智双方海关在进出口货物通关时，相互给予对方AEO企业通关便利措施 | 跨境贸易 | 与智利有进出口贸易的中国海关高级认证企业 | 海关总署 |
| 137 | 在跨境电商零售进口模式下，企业可在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内设置跨境电商零售进口商品退货专用存储地点 | 跨境电子商务 | 跨境电商企业 | 海关总署 |
| 138 | 海关依据申请人提交的证明材料，承诺办理滞报金减免事项 | 跨境贸易 | 进口货物收货人或进口企业 | 海关总署 |
| 139 |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期间海关查验货物时收发货人可免于到场 | 货物查验 | 进出口企业 | 海关总署 |
| 140 | 调整进口大宗商品重量鉴定监管方式 | 货物重量鉴定 | 进口企业 | 海关总署 |
| 141 | 减免税申请人按照有关规定申请减免税进出口相关货物 | 减免税 | 符合国家减免政策范围的进出口企业 | 海关总署 |
| 142 | 海关依规对注册登记和备案高级认证企业给予便利的信用管理措施 | 高级认证企业信用管理 | 进出口企业 | 海关总署 |
| 143 | 实际进出口企业关于海关归类、价格和原产地预裁定实施的相关事项 | 对外贸易 | 有实际进出口活动的企业 | 海关总署 |
| 144 | 取消企业银行账户许可 | 程序简化 | 境内依法设立的企业法人、非法人企业、个体工商户 | 人行济源市中心支行 |
| 145 | 降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支付手续费 | 税费减免 | 票据业务、银行卡刷卡降费对象为所有客户（商户），其余措施降费对象为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 | 人行济源市中心支行 |
| 146 | 简化小微跨境电商企业货物贸易收支手续 | 程序简化 | 企业 | 人行济源市中心支行 |
| 147 | 取消特殊退汇业务登记 | 程序简化 | 企业 | 人行济源市中心支行 |
| 148 | 钢产品深加工企业发展扶持政策 | 资金补贴 | 钢产品深加工企业 | 济源示范区管理委员会 |
| 149 | 钢产品深加工企业厂房租赁政策 | 租金减免 | 钢产品深加工企业 | 济源示范区管理委员会 |
| 150 | 钢产品深加工企业原材料供应政策 | 产业政策 | 钢产品深加工企业 | 济源示范区管理委员会 |
| 151 | 钢产品深加工企业项目用地政策 | 产业政策 | 钢产品深加工企业 | 济源示范区管理委员会 |
| 152 | 钢产品深加工企业引荐奖励政策 | 资金奖励 | 钢产品深加工企业引荐人 | 济源示范区管理委员会 |
| 153 | 钢产品深加工企业专项扶持政策 | 资金奖励 | 钢产品深加工企业 | 济源示范区管理委员会 |
| 154 | 钢产品深加工企业生产生活保障政策 | 产业政策 | 钢产品深加工企业 | 济源示范区管理委员会 |
| 155 | 钢产品深加工重大项目 “一事一议”政策 | 产业政策 | 钢产品深加工企业 | 济源示范区管理委员会 |